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李芸嬋
電話：047531879
電子信箱：yunl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0471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周淑卿教授團隊彙整編撰之「106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參考手冊」、「107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參考手冊」、「跨領域教學設計參考手冊」及「共備觀議課實施參考手冊」已掛載於網路平臺，請貴校轉知教師參考使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13309號。
- 二、本案檔案放置於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新課綱推動/前導學校/成果頁面中（網址：<https://cirn.moe.edu.tw/WebContent/index.aspx?sid=1172&mid=9296>），可視需求宣導使用。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國中部）、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中部）、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